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1-39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星期三）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5月2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董事5名，通讯出席董事1名，委托出席董事3名，其中公司董事张丕杰先生、柳长庆先生、甘先国先生、马野驰先生、马新彦女士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刘卫国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白绪贵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委托张丕杰董事行使表决权；周晓峰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委托甘先国董事行使表决权；李晓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委托马野驰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张丕杰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选举张丕杰董事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张丕杰先生，1961年出生，黑龙江鸡西人，1983年8月参加工作，198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东北重型机械学院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本科毕业、工学学士，哈尔滨工业大学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一汽热处理厂技术科工艺员、检查科技术员、团委书记、一车间副主任、计财科科长、厂长助理，一汽职工大学经济管理培训班学员，一汽集团公司计财部综合计划处处长，一汽长春轻型车厂副厂长，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供应部部长，一汽进出口公司对外经贸处处长、一汽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兼一汽集团公司大物流项目组组长，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采购部部长。

张丕杰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选举白绪贵董事为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白绪贵先生，1965年出生，籍贯山东省诸城市，1986年7月参加工作，198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吉林大学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伊利诺伊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吉林省重大产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正厅长级）；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吉林省机械行业管理办公室行业规划处处长；吉林省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民品发展处（省经济委员会机械

汽车处)处长;吉林省汽车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吉林省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吉林省能源局副局长(副厅长级)、党组成员;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党组成员;吉林省长春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书记、厅长;省手工业合作联社理事会主任(兼);吉林省重大项目推进组负责人。

白绪贵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张丕杰先生的提名,聘任甘先国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甘先国先生,1964年出生,198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历任一汽辽源制泵厂财务科副科长、财务部部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富奥有限公司制泵分公司副总经理;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总经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泵业分公司总经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人力资源部部长,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甘先国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1,111,313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

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甘先国先生的提名，聘任赵玉林先生担任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赵玉林先生，生于 1964 年，研究生学历，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一汽集团公司车轮厂计财科副科长、科长，一汽车轮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长春一汽四环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一汽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等职。

赵玉林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甘先国先生的提名，聘任王晓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王晓平先生，生于 1963 年，1988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历任一汽集团公司企管办方法科科长；富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组织系统业务主任、合资办主任、规划发展部部长助理、转向机分公司副总经理；蒂森克虏伯富奥汽车转向柱（长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筹备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等职。

王晓平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 705,632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甘先国先生的提名，聘任孙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孙海先生，生于1967年，本科学历，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一汽标准件厂生产科科长；富奥标准件分公司挤压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长春办事处主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紧固件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孙海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 140,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甘先国先生的提名，聘任张立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张立德先生，生于1964年，研究生学历，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一汽集团公司辽泵厂气泵车间主任助理、机加车间主任助理、主任、财务科副科长；富奥制泵分公司生产副总经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经营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兼工会负责人、总经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泵业事业部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张立德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196,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甘先国先生的提名，聘任丛剑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丛剑波先生，1974年出生，毕业于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富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一汽进出口公司业务四部职员；一汽-大众公司采购部生产材料采购科采购员、主管采购员、项目控制科科长、采购战略与开发科科长、外协件生产准备科经理、车身底盘采购科经理、电子电器采购科经理；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采购部生产材料采购处处长、供应采购部部长助理兼生产材料采购处处长、供应采购部部长助理。

丛剑波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甘先国先生的提名，聘任李俊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李俊新先生，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吉林大学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历任一汽四环股份车箱分公司制造技术部副部长；一汽四环股份车箱分公司采购部部长、党支部书记；一汽集团公司规划部零部件规划室规划员/主任；一汽集团公司规划部科技室主任；天津富奥电装空调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总经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

李俊新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

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张丕杰先生的提名，聘任李志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助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李志勇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吉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持有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历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产室主任、预算室主任、部长助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李志勇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提议选举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

战略委员会：选举张丕杰董事（主任委员）、白绪贵董事、柳长庆董事、甘先国董事、李晓董事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届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提名委员会：选举马野驰董事（主任委员）、张丕杰董事、马新彦董事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届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选举马新彦董事（主任委员）、周晓峰董事、李晓董事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届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审计委员会：选举李晓董事（主任委员）、白绪贵董事、马野驰董事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届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1. 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董事会决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